

安远县行政审批局文件

安行审环字〔2024〕2号

关于珠江传奇电缆科技有限公司电线电缆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珠江传奇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珠江传奇电缆科技有限公司电线电缆材料生产项目（项目代码：2308-360726-04-01-508508）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报批申请材料收悉。经形式审查，符合我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的相关要求。

该项目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项目位于安远县版石工业园江西衢盛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6-1 厂房。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环保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为 0.5%。项目租赁现有厂房，建筑面积为 5660 平

方米，通过购置生产设备，外购铜杆和塑料颗粒生产电线线缆，建成后可达到年产 2000 吨电线线缆的生产规模。

根据赣州九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珠江传奇电缆科技有限公司电线线缆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措施、防范环境风险措施和你公司承诺的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原则同意该项目开工建设。

你公司应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认真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和排污许可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地方相关标准和要求。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和排污许可工作，手续齐全合格后方可正式交付使用。应落实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履行相关安全生产手续。《报告表》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或者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才开工建设，你公司应当依法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请赣州市安远生态环境局加强对该项目的环境监管，监督企业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要求。一经发现存在不符合告知承诺制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依法撤销审批决定，造

成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损失均由你公司承担。



抄送：赣州市安远生态环境局

安远县行政审批局

2024年4月10日印发
